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22 年 12 月 9 日

会 议 须 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理。

十三、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广大投资者优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请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准备好健康码等健康证明,自备口罩,并配合会议现场测量体温,以降低疫情传播风险。

会 议 议 程

会议时间:2022 年 12 月 15 日(星期四)14 点 30 分

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9 号中国蓝星大厦 10 层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周德勤先生

会议议程:

一、宣布会议开始

二、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数情况

三、审议议案

1、《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四、股东发言和集中回答问题

五、提名并选举监票人、计票人

六、宣读投票注意事项及现场投票表决

七、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八、宣布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九、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

十、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签署会议文件

会 议 议 案

议案一: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终止使用募集资金对"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投入,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54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411.8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941.56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181.94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759.6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1 年 6 月 11 日对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 XYZH/2021BJAA80187 号验资报告。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负责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

根据《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以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根据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调整后的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情况及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37,877.77	23,913.40	12,759.62	11,544.38
2	研发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8,032.46	8,032.46	5,000.00	4,192.14
3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7,405.50	7,405.50	5,000.00	433.53
合计		53,315.73	39,351.36	22,759.62	16,170.05

三、本次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情况

(一)本次拟终止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之"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由公司负责实施,原计划投资 7,405.50 万元,其中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为 5,000.00 万元,通过升级现有办事处、并组建新疆子公司等措施,完善市场需求获取、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营销职能,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加大对网省市场的开拓力度,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品牌和市场影响力。

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433.53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4,566.47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和手续费)。

(二)将终止后募投项目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情况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终止后,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将用于"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四、本次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募集资金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原因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拟在公司原有营销网络的基础上,在新疆、广州、武汉设置子公司,以覆盖子公司所在区域的销售业务。同时,计划升级改造公司在济南、南京、呼和浩特、南昌、重庆、太原、长春、石家庄、成都地区的办事处,进一步完善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营销布局。

"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投资计划,系公司于 2020 年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但是,受全国各地疫情多次反复的影响,"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在多个地区的建设面临多重困难、进展缓慢,原规划的新疆子公司迟迟不能顺利组建。公司基于当前情况,认为未来该项目可能存在建设周期继续延长、成本代价逐步增加等不利因素。

同时,公司总部、广州与武汉子公司以及各地办事处已初步满足公司当前的市场营销需求。广州子公司负责对南方电网的销售推广和服务;武汉子公司负责配合公司总部智能巡检及信息化业务的研发、实施及销售。公司充实了两地子公司的人员配置,改善了办公环境,购置了开展业务所需设备。目前,广州子公司、武汉子公司已经能够利用区位优势,面向公司主要客户积极开拓业务。

鉴于公司该次融资募集资金未全额募足,同时尚有其他能够直接产生经济效益的募投项目亟需募集资金投入,根据轻重缓急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公司拟终止"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正处于建设中的"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未来公司将根据客户需求、市场环境,以自有资金继续加强广州子公司、武汉子公司建设以及其他地区办事处的升级改造,完善公司营销体系,提升本地化服务能力,加大对网省市场的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品牌和市场影响力。

(二)终止后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将调整至其他募投项目的原因

"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计划投资 37,877.77 万元,其中原计划拟投入募集资金 23,913.40 万元。由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相关项目原预计使用募集资金规模,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该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调整为 12,759.62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该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1,544.38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1,215.24 万元,投入进度为 90.48%。该项目二期工程目前正处于建设中,基建部分仍需持续投入,存在较大的资金缺口。

受益于电网投资持续大幅增长,且智能电能表及终端设备正处于轮换周期中,智能电力产品招标量和招标额呈现大幅增长趋势。"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 的实施能够提高公司智能电力产品的技术工艺和质量水平,提升公司产品综合竞争力,实现现有业务的扩张,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目前,该项目正按计划如期开展,公司将拟用于"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该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募投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是公司结合当前市场环境及公司整体经营发展布局等客观情况审慎做出的合理决定,是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资金和资源配置进行的相应调整。

本次将拟用于"营销及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中,有利于加快"年产 360 万台电网智能装备建设项目"建设进度,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加强对相关募投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2-070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87,721,5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1%。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后,李广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87,7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8%,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1%。

● 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数量已超过 80%,目前,尚不存在出现被冻结、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等风险。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先生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完成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业务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李广胜
本次解质股份(股)	20,3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14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3.27
解质时间	2022/12/6、2022/12/8
持股数量(股)	87,721,594
持股比例(%)	14.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67,4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6.8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10.84

2.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李广胜	是	9,600,000	否	否	2022/12/6	2025/11/8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0.94	1.54	债务置换
李广胜	是	10,700,000	否	否	2022/12/8	2025/11/8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2.20	1.72	债务置换
合计	是	20,300,000	否	否	–	–	–	23.14	3.27	–

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乐山高新创新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尚纬股份控股股东指定的第三方等各方共同出资成立了成乐聚力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施对公司控股股东原质押债务进行置换的方案。

目前,上述方案已进入实施阶段,正按照步骤有序推进,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为方案的履行,本次质押不设平仓线和预警线。

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

3.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4.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冻结股份数量(股)
李广胜	87,721,594	14.11	87,700,000	87,700,000	99.98	14.11	0	0	0	0
李广元	145,550,500	23.42	107,550,000	107,550,000	73.89	17.30	0	0	0	0
合计	233,272,094	37.53	195,250,000	195,250,000	83.70	31.41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广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3,855 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9.39%,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22.29%,对应融资余额 38,798.7 万元。目前,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乐山高新创新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尚纬股份控股股东指定的第三方等各方已共同出资设立了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向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股份质押贷款。上述方案已进入实施阶段,正按照步骤有序推进。

2.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稳定或股权结构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变化。上述方案预计 12 月中旬完成,完成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比例将降至 80%以内。

4.控股股东质押所融资金的具体用途及预计还款资金来源

目前,四川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乐山国有资产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乐山高新创新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尚纬股份控股股东指定的第三方等各方已共同出资设立了合伙企业,合伙企业向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股份质押贷款。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为上述方案的履行。目前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其他个人收入等。

5.控股股东资信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广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住所	重庆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尚纬股份董事长
控制的核心企业或资产	尚纬股份

(2)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情况如下:

① 主要财务数据

单元:人民币 万元

日期	2021.12.31	2022.9.30
资产总额	378,610.15	334,634.44
负债总额	170,712.56	123,828.58
银行贷款总额	79,951.41	65,010.62
流动负债总额	165,084.07	113,771.44
资产净额	207,897.59	210,805.86
营业收入	234,364.07	150,767.96
净利润	-3,830.54	1,81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13.66	2,490.88

② 偿债能力指标

日期	2021.12.31	2022.9.30
资产负债率	45.09%	37.00%
流动比率	2.28	1.84
速动比率	2.03	1.64
重大或有负债	无	无
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其对应金额	无	无
对外担保	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9000 万元。	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6000 万元。

(3)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综合考虑资金实力及融资渠道等因素,目前控股股东不存在相关偿债风险。

6.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交易情况

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为公司在乐山市商业银行、兴业银行乐山分行授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细内容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广胜	38,571	2021/6/25	2026/6/25	否
李广胜及李广胜房屋抵押	45,000	2022/4/21	2026/3/10	否

7.质押风险情况评估

公司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持股数量已超过 80%,本次解除质押及再质押为前述债务置换方案的履行,本次质押不设平仓线及预警线,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风险的情形。

若上述质押事项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李广胜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3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针对媒体质疑的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媒体报道简述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关注到于 12 月 8 日晚间,某媒体刊发了《国联股份频现多个"贸易三角"》的文章,对公司相关业务问题提出了质疑。为了避免误导投资者,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现予以澄清说明。

二、澄清说明

1、新疆天富经贸既向涂多多采购,也向涂多多供应商张家港恒泰采购,系正常商业行为。在不同时点、不同价格、不同货源情形下,既有可能向涂多多采购,也有可能向张家港恒泰采购,三者之间并无指定购销关系,也无法形成三角闭环。

2、新疆天富经贸与涂多多、张家港蔚宝之间的采销行为同样为第一条所述合理情形。

3、公司与声赫(深圳)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及上海声赫致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与王雪程不认识也无任何关联关系。

4、张家港佑堂既向涂多多采购,也向涂多多客户张家港银贝采购行为,亦为第一条所述合理情形。

5、关于张家港江苏化工品交易中心(石化交易大厦)为客商集中地,相互邻近,甚至相互熟识,而和公司多多平台采销的合理性已多次交流说明,不少投资者也进行了实地调研,保荐机构及审计机构也进行了核查,均为正常商业行为。该地区客商之间在人员关系上或偶有交集,也是合理现象。

6、公司与倪国娟不认识也无任何关联关系。

7、新疆建咨中亿向涂多多的供应品类主要是树脂类产品,并无乙二醇,其下游用户与张家港客户和新疆天富经贸完全不相关,更无贸易三角可言。

8、新疆建咨中亿母公司新疆建咨集团,为新疆十一师国资控股;新疆天富经贸母公司新疆天富集团,为新疆八师国资控股,往上是新疆兵团国资委。这如同国资委控股众多央企,彼此之间完全不是关联企业,且该两者之间也无任何业务往来。

9、公司参股新疆建咨中亿的背景已在回复函中说明;该公司成立于 2015 年,是新疆建设兵团第十一师国资平台新疆建咨集团的控股子公司,拥有丰富的矿产、石油化工、树脂等品类资源,该公司自 2019 年 9 月加入涂多多供应商体系。2021 年 1 月,涂多多通过受让股权的方式参股该公司 30%,充分依托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和新疆资源优势,推动平台发展。

10、公司与江苏采木工业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行业里希望学习参考模仿多多平台的企业不在少数,但现木多多等类似名称公司并不为奇。

11、关于年报及回询函回复中的数据差异,公司正在核实原因,会尽快说明。

三、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2-094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根据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 年 9 月 15 日,公司披露《关于调整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截至 2022 年 11 月 14 日止,自公司披露通知债权人公告之日起 45 日,未接到债权人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的情形。

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限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93)。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情况

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及《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回购注销涉及公司 28 名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73,719 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已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账户号码:B882899323),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予以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668,892	-73,719	4,595,17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386,234,786	0	1,386,234,786
股份合计	1,390,903,678	-73,719	1,390,829,959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12 月 10 日

证券代码:000536 证券简称:华映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7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福建华佳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佳彩")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外贸金租")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签署了《融资租赁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不超过 60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将对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依担保金额以 0.5%的费率收取担保费用。2022 年 12 月 7 日,华佳彩收到上述相关融资价款。

本次华佳彩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以及公司控股股东为该项业务提供担保的事项均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 2022-013 号、2022-019 号公告)。

二、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三里河路 1 号北京市西苑饭店 1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红飞

注册资本:516,613.188212 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85 年 03 月 04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744930W

经营范围:(一)融资租赁业务;(二)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三)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四)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五)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六)同业拆借;(七)向金融机构借款;(八)境外借款;(九)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十)经济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否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6,102,914.18	1,066,855.88	217,589.94	98,231.21
2022 年月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6,018,321.19	1,115,835.42	78,431.47	48,994.72

(二)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53 号正祥商务中心 2 号楼

法定代表人:卢文胜

注册资本:1,013,869.977374 万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成立时间:2000 年 09 月 0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17397615U

经营范围:授权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产权(股权)经营;对网络产品、软件与电子信息服务、通信、广播电视视听、计算机和外部设备及应用、电子基础原料和元器件、家用电器、光学产品、电子测量仪器仪表、机械加工及专用设备、交通电子等产品及电子行业以外产品的投资、控股、参股。对物业、酒店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控股股东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否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10,681,415.47	475,499.38	5,598,397.99	-127,650.65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1,194,058.38	370,859.82	3,986,921.98	-163,200.88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融资租赁合同

出租人:中外贸金租

承租人:华佳彩

租赁物:华佳彩部分设备

租赁物购买价款:人民币 20,000 万元

租赁期限:60 个月

起租日:本合同的起租日为出租人按照合同约定向承租人支付租赁物购买价款之日

租赁利率:4.5600%

租金偿还方式:等额本息法

租金支付安排:每 6 个月支付一次

租赁押金:租赁成本的 2%(人民币 400 万元,出租人支付租赁物购买价款时直接扣除)

附加租金:租赁成本的 2%(人民币 400 万元,出租人支付租赁物购买价款时直接扣除)

(二)《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外贸金租

保证人: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

承租人:华佳彩

保证范围:本合同项下保证范围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如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补偿金、名义价款、债权人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财产保全费、鉴定费、申请财产保全提供担保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购买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所支付的费用、向担保公司支付的担保费等)、评估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实现担保权利时担保物拍卖、变卖等费用)和承租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所有款项。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交易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标的为华佳彩生产线部分设备,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对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依实际担保金额以 0.5%的费率收取担保费用。

五、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展,能够进一步满足华佳彩的资金需求;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华佳彩对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华佳彩的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佳彩融资租赁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有效提升了公司及子公司的融资能力,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六、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本年度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本年度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如下:

①公司出资 1,000 万人民币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联方福建省电子信息产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福州市鼓楼区福诺二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②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联方华映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长期租赁合同,发生相关租赁费用人民币 571.35 万元。

③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经营类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8,301.73 万元。

④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为公司对外融资累计提供担保人民币 124,549.72 万元,共收取担保费用人民币 670.63 万元。

⑤公司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关联方中方国际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累计发生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本息合计人民币 10,716.81 万元。

七、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合同》;

2、《保证合同》;

3、银行收款回单。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2-091
债券代码:113585 债券简称:寿仙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结算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履行的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寿仙谷")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明焱先生、李振皓先生、李振宇先生和黄杭峰先生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寿仙谷本次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系基于市场环境的变化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制订,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关联交易的结算定价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关联交易预计增加总金额在公司整体经营中占比较小,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查阅了《寿仙谷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的相关董事会资料、监事会资料、审计委员会资料及独立董事意见,经审慎核查后认为,《寿仙谷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并由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且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所履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利益,特别是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寿仙谷关于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无异议。

(二)新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2 年原预计金额	截至 11 月 30 日已发生金额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新增额度原因
浙江家瑞堂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	1,136.70	1,350.00	公司及产品市场认可度提升,销量增加
	向关联方采购材料	–	2.08	20.00	
	接受关联方劳务	–	185.49	420.00	
合计		–	1,324.27	1,790.00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浙江家瑞堂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浙江家瑞堂健康药房连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4MA2HXJYQ7R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绍兴路 337 号现代之星大厦 1317 室-1
注册资本	1,7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俊萍
成立日期	2020 年 5 月 20 日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浙江省杭州市
股东构成	浙江家瑞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药品零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品添加剂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